

111學年度文山國中 九年級公立優先免試入學報名注意事項0605版

- 國中【校內報名】作業

1.報名費：一般生100元、低收入戶0元、中低收入40元。

2.時間：6/5(一)至6/12(一)中午12時止。(因會考成績6/9(五)放榜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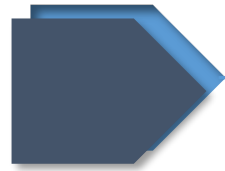
如想抽件或換志願可於期限內返校辦理，請務必準時!!)

3.報名請攜帶：報名表(一般生/特殊生)以及報名費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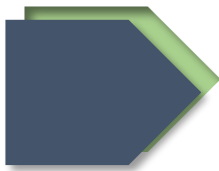
★報名提醒：

公立優免的超額比序只有多元學習表現及會考成績，多元學習表現絕大多數同學都是滿分，所以能否錄取關鍵在會考成績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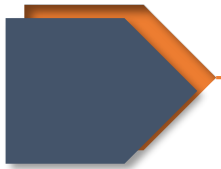
6/12(一)12:00返校報名截止

受理優免校內報名、繕造報名總表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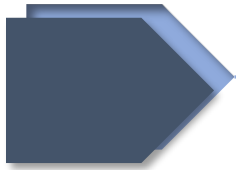
6/13 (二) 14:00

註冊組送件(地點：新北高中)



6/14 (三)14:00

公告優免各校(科)正、備取名單



6/15 (四)9:00至11:00

各校正取生報到

(13:30至14:30備取生報到)

報名表填寫注意事項

- 每位同學僅限選填**一校**(或職校的**一科**)

- 收費標準

直系血親(需檢附公立就業核發的“失業認定、失業給付申請書暨給付收據” + 戶口名簿→
有效期限已涵蓋報名日期(112.6.5-112.6.12))

學生身分	繳交金額
一般生	100元
低收入戶	免費
失業勞工子女	免費
中低收	40元

- 報名繳費時間:

6/12(一)中午前公立高中優免提前校內報名及繳費。

學校名稱	學校代碼	科別	一般生名額	經濟弱勢	身心障礙生	原住民生
新店高中	013335	普通科	110	2	3	3
永平高中	014315	普通科	69	1	2	2
安康高中	014343	普通科	94	1	2	2
石碇高中	014348	綜合高中	69	1	2	2
雙溪高中	013325	綜合高中	24	1	1	1
樟樹實中	013402	多媒體動畫科	17	1	0	0
		流行服飾科	12	0	0	1
		資訊科	18	0	1	0

學校名稱	學校代碼	科別	一般生名額	經濟弱勢	身心障礙生	原住民生
瑞芳高工	013402	綜合高中	20	1	1	0
		機械科	7	0	0	0
		資訊科	7	0	(1)	0
		電子科	7	0	(1)	(1)
		電機科	7	0	0	(1)
		建築科	7	0	0	(1)
		土木科	5	0	0	(1)
		電腦機械 製圖科	5	0	(1)	0
		室內空間 設計科	5	0	(1)	0
		應用英語科	7	0	(1)	0

報名表 填寫說明

永平、新店、安康、雙溪、
石碇、樟樹、瑞芳

1. 低收入戶
2. 失業勞工子女
3. 中低收入戶

低收入: 免繳
失業勞工子女: 免繳
中低收入: 40元



附件三

112 學年度新北市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優先免試入學報名表(單面印刷)

※一般生用

志願學校	學校代碼	013335(志願學校代碼)						畢業國中校名		
	學校名稱	新北市立 新店 高級中學(職業學校)						文山國中		
	科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普通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綜合高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_____科								
	身分證統一編號							班級	座號	
	出生年月日	民國 年 月 日								
通訊地址	□□□									
聯絡電話	住家:							行動電話:		
符合者 打✓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濟弱勢 (如選填招生科別之經濟弱勢名額為「0」者,請勿勾選)									
減免報名費 身分別 (符合者請 擇一打✓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低收入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失業勞工子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中低收入戶									

備註: 1.請使用 A4 紙列印。

2.以上各欄請學生詳實填寫,字體應工整清晰。

3.符合經濟弱勢,且欲先以經濟弱勢身分進行分發者,務必勾選「經濟弱勢」選項(分發程序請詳見簡章第7頁)。

學生簽名: _____ 父母(或監護人)簽章: _____
(以上簽名,請以黑色或藍色原子筆正楷簽寫全名,簽名不完整概不受理)

該生上列資料經本校確認無誤,謹此證明。

承辦人簽章

教務主任簽章

報名表填寫注意事項(關於簽名處)

請將報名表保持乾淨及整潔，盡量不要有太多塗改!!!

- 學生簽名/家長或法定代理人簽章：請以**黑色或藍色原子筆**正楷簽寫全名，簽名不完整概不受理。

① 以鉛筆簽名

② 簽名難以辨識

③ 蓋卡通圖章

④ 簽名不完整，例：只簽姓氏

概不受理

(四) 應備資料

學生應繳送就讀國中資料	各國中應繳送承辦學校資料
<p>1. 學生個人報名表。</p> <p>2. 報名費。</p> <p>3. 以經濟弱勢身分報名者，經國中學校認定為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者，無須繳交證明文件，一律由國中教務處造冊核章證明。</p> <p>4. 特殊身分學生應檢附相關合法有效證明文件正本、影本各乙份，正本由國中學校驗後發還。逾期未繳交者，一律視為一般生。</p> <p>5. 以特殊身分（身心障礙生、原住民生、僑生、蒙藏生、政府派外工作人員子女、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子女、退伍軍人）報名者，須繳交「特殊身分學生（含升學加分優待）證明文件」，並將影本黏貼於報名表」（如附件四，P22）。</p> <p>※有關特殊身分學生升學優待標準及應繳證明文件，請詳見附件五（P23~27）規定。</p>	<p>1. 一般生報名總表（紙本）。</p> <p>2. 經濟弱勢學生或特殊身分學生報名總表（紙本）。</p> <p>3. 報名費郵政匯票。</p>

報名表填寫注意事項(關於特殊身分學生)

- **特殊身分學生類別**證明文件，國中端驗畢後（留意有效期限），請考生影印並**浮貼**於報名表（簡章第22頁附件四）。
- 若具有兩種以上特殊身分者，須自行擇一。
- 相關證明文件請詳見簡章第24-28頁附件五。
- **原住民生具語言認證者，務必繳交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影本。**

112 學年度新北市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優先免試入學報名表 (單面印刷)

※特殊身分學生用

志願學校	學校代碼							畢業國中校名		
	學校名稱	新北市立 高級中學(職業學校)								
	科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普通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綜合高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_____科								
學生姓名	身分證統一編號							班級	座號	
	出生年月日	民國		年		月				日
通訊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					
聯絡電話	住家：							行動電話：		
符合者打✓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濟弱勢 (如選填招生科別之經濟弱勢名額為「0」者，請勿勾選)									
符合者請擇一打✓	特殊身分學生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身心障礙生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原住民生(未具語言認證)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原住民生(具語言認證)				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僑生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.蒙藏生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6.政府派外工作人員子女				
減免報名費身分別	減免報名費身分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低收入戶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失業勞工子女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中低收入戶				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7.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子女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8.退伍軍人 (如選填招生科別名額為「0」者，請勿勾選)						

- 備註：1.請使用 A4 紙列印，以上各欄請學生詳實填寫，字體應工整清晰。
 2.如需提供特殊身分學生類別(含升學加分優待)證明文件，請影印並浮貼在下面空白處，相關證明文件需於有效期限以內。
 3.若具有兩種以上特殊身分者，應自行擇一繳驗該項證明文件，審查合格後，以該身分為升學優待依據。
 4.符合經濟弱勢，且欲先以經濟弱勢身分進行分發者，務必勾選「經濟弱勢」選項(分發程序請詳見簡章第 7 頁)。

張貼證明文件

學生簽名：_____ 父母（或監護人）簽章：_____
 (以上簽名，請以黑色或藍色原子筆正楷簽寫全名，簽名不完整概不受理)

該生上列資料經本校確認無誤，謹此證明。

承辦人簽章	教務主任簽章	
-------	--------	--

二、超額比序順次

- (一) 優先免試入學報名人數超過該校(科)招生名額時，依「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總積分」高低決定錄取順序。
- (二) 優先免試入學總積分(72分) = 多元學習表現總分(36分) + 國中教育會考總分(36分)。
- (三) 報名學生優先免試入學總積分相同時，則依下列比序順次決定錄取順序：

